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兑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18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于 2018 年 8 月 28 日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并于 8 月 30 日完成发行。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 2018 年 9 月 4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8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的发行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18-049）。为保证本公司 2018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兑付工作进行顺利，方便投资者及时领取付息兑付资金，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短期融资券基本情况：

短期融资券名称：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代码：041800322

短期融资券简称：18 浪奇 CP001

本期发行金额：2.5 亿元

短期融资券期限：365 天；

每张面值：100 元人民币；

发行价格：按每张面值 100 元人民币发行；

起息日：2018 年 8 月 30 日；

到期（兑付）日：2019 年 8 月 30 日；

发行利率：6.77%；

主承销商：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兑付办法

托管在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的债券，其兑付资金由发行人在规定

时间之前划付至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指定的收款账户后，由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在兑付日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到期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划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应在兑付前将新的资金汇划路径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因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未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而不能及时收到资金的，发行人及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

三、本次兑付相关机构

1、发行人：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冯智敏

联系方式：020-82161128 转 6266

2、主承销商：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戴莹

联系方式：010-66109649

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曹翔、李薏

联系方式：010-63639406、010-63639381

3、托管机构：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艺丹、汪茜

联系方式：021-63323840、021-63325279

特此公告。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八日